



环保使用期

在产品本体上标示的该标志表示本产品的环保使用期限为 10 年。

电子信息产品的环保使用期限是指电子信息产品中所含的有毒有害物质或元素不会向外部泄漏或出现突然变异，并且电子信息产品的用户在使用该电子信息产品时也不会对环境造成严重污染或对人体、财产带来严重损害的期限。

在环保使用期限中，请按照本用户手册的说明使用本产品。

本环保使用期限不涵盖易损件：电池。

《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回收处理管理条例》提示性说明

为了更好地关爱及保护地球，当用户不再需要此产品或产品寿命终止时，请遵守国家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回收处理相关法律法规，将其交给当地具有国家认可的回收处理资质的厂商进行回收处理。

目录

1 公告	2	7 故障排除	13
<hr/>		一般电视问题	13
2 重要信息	3	电视频道问题	13
<hr/>		画面问题	13
3 电视概述	5	声音问题	13
控制面板	5	HDMI 连接问题	13
遥控器	5	计算机连接问题	13
遥控器使用	6	联系我们	14
<hr/>			
4 使用电视	7		
打开/关闭电视	7		
观看连接的设备	7		
切换频道	7		
调整电视音量	8		
日期和时间	8		
电脑设置	8		
<hr/>			
5 电视操作	8		
频道设置	8		
锁定	9		
时间设置	9		
设置	10		
快速获取电视收视指南	10		
录制选项	10		
时移选项	10		
USB 媒体功能	11		
<hr/>			
6 产品信息	12		
显示分辨率	12		
多媒体	12		
声功率	12		
固有分辨率	12		
调谐器/接收/传输	12		
遥控器	12		
电源	12		
支持的电视机安装托架	12		

1. 公告

2017© TP Vision Europe B.V.保留所有权利。规格如有更改，恕不另行通知。所有商标均是 Koninklijke Philips N.V. 或它们各自所有者的财产。TP Vision Europe B.V.保留随时更改产品的权利，而且没有义务对较早前提供的产品进行相应的调整。

本手册中的材料对于此系统的设计用途来说已经足够。

如果产品或其单个模块或程序用于除此处指定用途之外的其它目的，则必须首先确认其有效性和适合性。TP Vision Europe B.V.保证材料本身没有侵犯任何美国专利。未明示或暗示其它保证。对于本文档内容中的任何错误，以及因本文档内容造成的任何问题，TP Vision Europe B.V.概不负责任。

报告给 Philips 的错误会尽快地纠正并将其公布在 Philips 的支持网站上。

保修

- 人身伤害、电视机损坏或保修失效的风险！请勿尝试自行维修电视机。
- 必须按厂商的预期使用用途来使用电视机及其附件。
- 电视机背面印有的警告标志表示触电危险。请勿取下电视机壳。请联系 Philips 客户服务中心获取维修服务。



本手册中明确禁止的任何操作或本手册中未建议或授权的任何调整或装配步骤均不在保修范围内。

像素特性

此 LCD/LED 产品具有很高的彩色像素。尽管其有效像素高达 99.999% 或更高，但屏幕仍可能持续出现黑点或亮点（红色、绿色或蓝色）。这是电视的结构属性（在通用行业标准之内），并非故障。

电源保险丝

本电视机配有一个经过认可的模制插头。如需更换电源保险丝，必须使用与插头上标示规格（如：10A）相同的保险丝进行更换。

- 1 取下保险丝盖和保险丝。
- 2 用于更换的保险丝必须符合 BS 1362 标准并带有 ASTA 认可标志。如果保险丝丢失，请联系您所在地的经销商正确核实型号。
- 3 重新安装保险丝盖。

2 重要信息

在使用电视机之前,请阅读并理解所有说明。因未遵守说明而造成的损坏不在保修范围内。

安全

小心触电或发生火灾!

- 切勿让电视机与雨或水接触。切勿将液体容器(例如花瓶)放置在电视机旁边。如果将液体洒到了电视机表面或内部,请立即断开电视机的电源。请与 Philips 客户服务中心联系,对电视机进行检查后再行使。
- 切勿将电视机、遥控器或电池放在明火或其它热源(包括直射的阳光)附近。
为避免火焰蔓延,请始终使蜡烛或其它明火远离电视机、遥控器和电池。



- 切勿向电视机上的通风槽或其它开口中插入任何物体。
- 旋转电视机时,请确保电源线不会绷紧。电源线绷紧会使电源连接变松,进而产生火花。
- 断开电视机电源时,必须拔掉电视机的电源插头。断开电源时,应始终握住插头,而不能拉电源线。请确保您随时可接近电源插头、电源线和电源插座。

小心短路或起火!

- 切勿将遥控器或电池暴露在雨中、水中或过热的环境中。
- 请避免电源插头产生拉力。松动的电源插头可能产生火花或者导致起火。

小心人身伤害或电视机损坏!

- 需由两个人搬运重量超过 25 千克或 55 磅的电视机。
- 将电视机安装在机座上时,请仅使用提供的机座。将机座牢固地固定到电视机上。将电视机放在水平、平坦且可承受电视机和机座总重量的表面上。
- 采用壁挂方式安装电视机时,请仅使用可承受电视机重量的壁挂安装托架。将壁挂安装托架固定到可承受电视机和壁挂安装托架总重量的墙壁上。TP Vision Europe B.V. 对由于安装不当而造成的事故、人身伤害或损坏概不负责。
- 如需存放电视机,请从电视机上拆下机座。切勿在安装了机座的情况下将电视机背面向下放置。
- 将电视机与电源插座连接时,请确保电源电压符合电视机背面所印的电压值。如果电压不相符,切勿将电视机连接到电源插座上。
- 本产品的零部件可能由玻璃制成。请小心轻放,以免造成人身伤害及产品损坏。

小心伤害儿童!

请遵循以下注意事项,以避免因电视机掉落而导致儿童受伤:

- 切勿将电视机放在由可拉动的布或其它材料覆盖的表面上。
- 确保电视机的任何部分均位于表面边缘以内。
- 将电视机放在较高的家具(如书柜)上时,务必将家具和电视机都固定到墙壁或适当的支撑物上。
- 告知儿童爬上家具触摸电视机可能带来的危险。

小心误食电池!

- 此产品/遥控器可能含有可能被误食的约硬币大小的电池。请将电池放于儿童无法接触的位置。

小心过热!

- 切勿将电视机安装在封闭空间内。始终在电视机周围留出至少 4 英寸或 10 厘米的空间以便通风。确保窗帘或其它物体不会遮挡电视机上的通风槽。

小心人身伤害、起火或电源线损坏！

- 切勿将电视机或任何物体放在电源线上。
- 雷雨天气来临之前，请断开电视机与电源插座及天线的连接。
在雷雨天气里，切勿触摸电视机、电源线或天线的任何部分。

小心听力损害！

- 避免在高音量下或长时间使用耳机或听筒。

低温

- 如果在低于 5°C 或 41°F 的温度下运送电视机，请先拆开电视机的包装，待电视机适应了室温后再将电视机连接到电源插座上。

屏幕养护

- 尽量避免静止图像。静止图像是在屏幕上保持很长时间的图像。例如：屏幕菜单、黑条和时间显示。如果必须使用静止图像，请降低屏幕的对比度和亮度，以防止损坏屏幕。
- 在清洁前拔下电视机插头。
- 用柔软的湿布擦拭电视机和框架。切勿使用酒精、化学品或家用清洁剂等物质清洁电视机。
- 小心损坏电视机屏幕！切勿使用任何物体接触、推按、摩擦或敲击屏幕。
- 为了避免变形和褪色，请尽快擦掉水滴。

回收

本产品采用可回收利用的高性能材料和组件设计制造而成。



如果产品上贴有带叉的轮式垃圾桶符号，则表示此产品符合欧盟指令 2002/96/EC。请自行了解当地的电子和电气产品分类收集系统。

请遵守当地规定，不要将旧产品与普通生活垃圾一起处理。

正确弃置旧产品有助于避免对环境和人类健康造成潜在的负面影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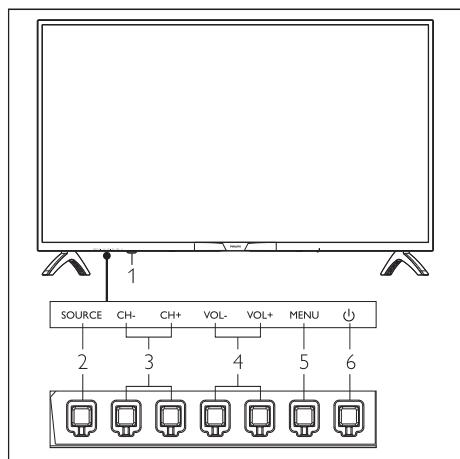


本产品包含欧盟指令 2006/66/EC 涉及的电池，该电池不可与普通生活垃圾一起处理。请自行了解当地关于分类收集电池的规定，正确弃置电池有助于避免对环境和人类健康造成负面影响。

3 电视概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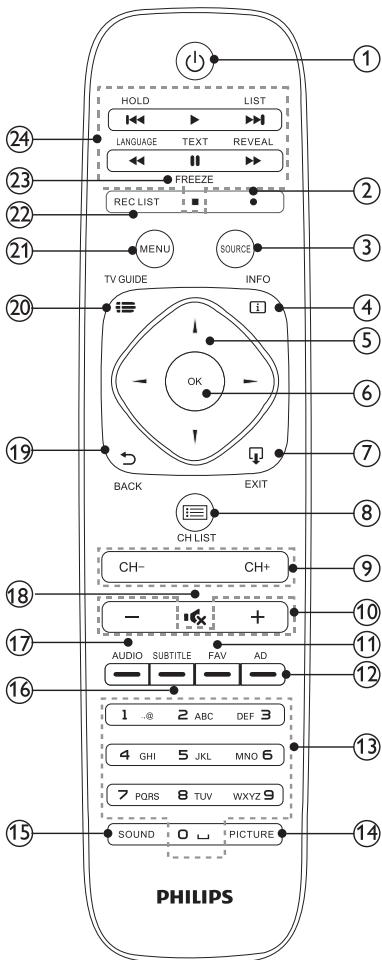
恭喜您购买和使用 Philips 产品！为充分享用 Philips 提供的支持，请在以下网站注册您的电视：www.philips.com/welcome。
(下列设备图片仅供参考，具体请以实物为准。)

控制面板



1. 指示灯/遥控接收窗。
2. 信号源：显示各种信号源列表。
3. 频道 CH+/-：切换到上一个或下一个频道。
4. 音量 VOL+/-：提高或降低音量。
5. 菜单：打开或关闭主菜单。
6. ⑥：打开或关闭电视机；请拔下电源线切断电源。

遥控器



① ⑥ 待机/开机

- 在电视开机时将其切换到待机。
- 在电视待机时开机。

② ● 录制

录制前，您需要做以下准备工作：

1. 将一个格式化的 USB 硬盘连接到电视机上。
 2. 给电视机安装数字电视频道。
- 按遥控器上的红点 ● (录制键) 来录制电视节目。

- 安排录制即将播放的电视节目，请按 TV GUIDE (导视) 键，然后选择你想要录制的电视节目。按遥控器上的红点 (录制键) 设置录制计划。

③ SOURCE (信号源)

为电视机选择输入信号源。

④ INFO

显示可提供的节目讯息。

⑤ ▲, ▼, ◀, ▶ 导航按钮

- 菜单模式下：导航菜单。

⑥ OK

- 菜单模式下：确认输入或选择。

⑦ EXIT (退出)

按此按钮退出菜单。

⑧ CH LIST

浏览频道列表。

⑨ CH+/-

切换到上一个或下一个频道。

⑩ +/-

提高或降低音量。

⑪ FAV

最喜爱的频道。

⑫ AD

音频快捷键。

⑬ 数字按钮 (0~9)

选择一个频道或输入需要的频道号。

⑭ PICTURE (画面)

切换到预设的图像模式。

⑮ SOUND (声音)

切换到预设的音频模式。

⑯ SUBTITLE (字幕)

当前频道有字幕选项时，显示字幕消息。

⑰ AUDIO (音频)

音频语言快捷键。

⑯ 静音

静音或恢复声音。

⑰ BACK (返回)

返回上一步操作。

⑱ TV GUIDE (导视)

快速获取电视收视指南。

- 电子节目指南 (EPG) 可从广播机构或运营商获取。

⑲ MENU (菜单)

打开或关闭菜单。

⑳ REC LIST (录制列表)

查看录制列表。

㉑ FREEZE (定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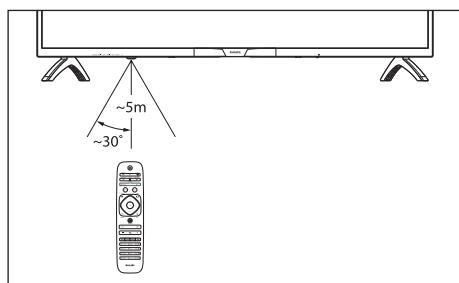
定格电视节目中的画面。再按一次定格键返回到当前画面。

㉒ |<<, <<, >, >>, >>|

USB 模式下的快捷键：上一个、快退、开始、暂停、停止、快进、下一个。

遥控器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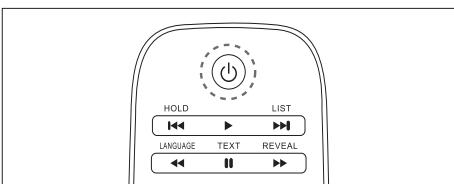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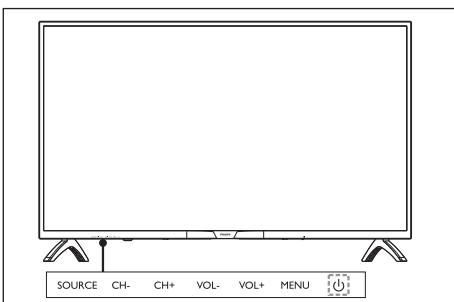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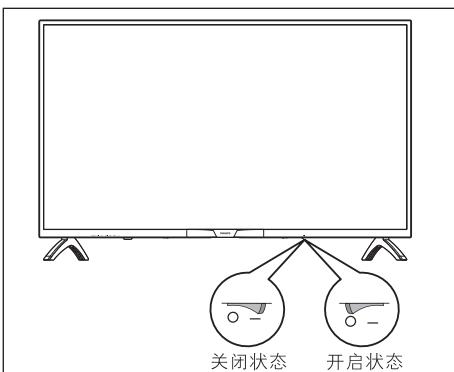
使用遥控器时，按住它靠近电视，并指向遥控器传感器。确保遥控器和电视之间的视线没有被家具、墙壁或者其它物件妨碍。



4 使用电视

本节介绍基本电视操作。

打开/关闭电视



打开电视

- 插入电源插头。
» 如果待机指示灯亮起, 请按遥控器上的 (待机-开机)。

切换到待机

- 按遥控器上的 (待机-开机)。
» 电视将切换到待机状态。



提示

- 尽管待机时电视机消耗极少的电量, 但还是会耗电的。如果长时间不用, 请从电源插座上拔下电视机电源插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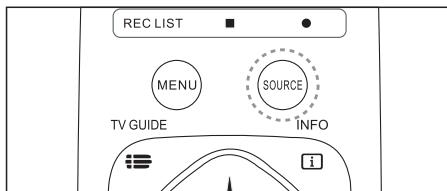
观看连接的设备



注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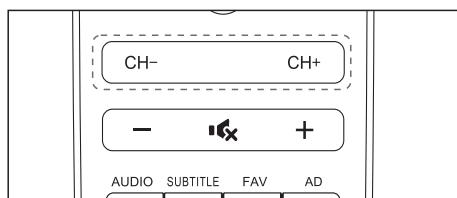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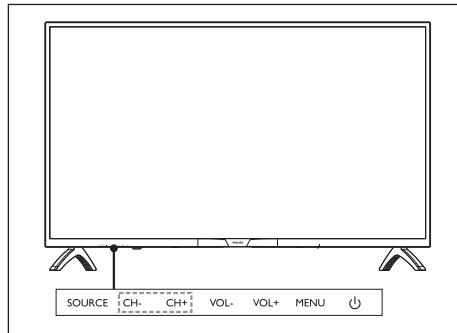
- 选择外部信号源之前, 请将外接设备打开。

使用信号源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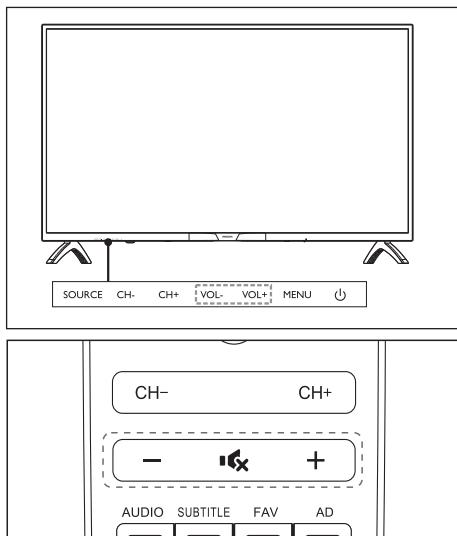
- 按 SOURCE (信号源) 键。
» 信号源列表出现。
- 按 ▲ / ▼ 选择一个设备。
- 按 OK 选择。
» 电视切换到所选设备。

切换频道



- 按遥控器上或电视机左下侧的 CH +/- 键。
- 用遥控器上的数字按钮输入频道号码。
- 按遥控器上的 切换和返回到上一个频道。

调整电视音量



提高或降低音量

- 按电视机左下侧的 VOL +/- 或遥控器上的音量控制 +/- 键。
- 静音或恢复声音
 - 按 (静音) 。
 - 再按一次 恢复声音。

日期和时间

连接 DTV 信号，则时钟显示与当前的代码流时间同步。按 **①** 键可检查当前时间，当前时间会显示在节目信息中。

时区

按照以下步骤设置时区信息：

- 按 MENU (菜单) 键。
- 选择下列变化：时间 → 时区。
- 选择时区，按 OK 键确认。
- 按 MENU(菜单) 键两次可关闭时区设置。

电脑设置

用电视作显示器时，请确保已正确连接 VGA 电缆。（PC 刷新率不能超过电视机的刷新率）。

- 水平位置：**向左或向右移动屏幕。
- 垂直位置：**向上或向下移动屏幕。

- 大小：**设置屏幕尺寸。
- 相位：**设置相位值。相位调节可确保 ADC(模拟数字转换器) 能在合适的时间采集样品并获得最佳的视觉效果。
- 自动调整：**自动调整，以获得最佳设置。

5 电视操作

频道设置

自动搜台

按 MENU (菜单) 键，屏幕显示频道图标。按 **◀/▶** 键选择频道后，按 **OK** 键进入频道菜单。按 **▲/▼** 键选择自动搜台，再按 **OK** 键进入后按 **▲/▼** 键选择 DVB (数字视频广播) 类型。按 **OK** 键进行下一步操作。选择 DVB-T，按 **OK** 键进入子菜单。按 **◀/▶** 键选择调节类型，然后按 **▲/▼** 键选择国别。最后按 **OK** 键，电视机将开始自动搜台。

提示

- 自动搜台时，按 **MENU** 键可退出自动搜台。

数字电视手动搜台

在信号源菜单中选择 DTV (数字电视) 信号。按 **▲/▼** 键，在频道菜单中选择数字电视手动搜台，再按 **OK** 键进入子菜单，按 **◀/▶** 键调节频道，按 **OK** 键进行搜索。

模拟电视手动搜台

在信号源菜单中选择 ATV (模拟电视) 信号。按 **▲/▼** 键，在频道菜单中选择模拟电视手动搜台，按 **OK** 键进入子菜单后按 **◀/▶** 键选择储存位置、电视机系统、当前频道、微调。按 **◀/▶** 调节这些项目，可通过按遥控器上的红色键储存一个频道到当前频道位置。选择搜索，按 **OK** 键搜索电视机频道。

节目编辑

按 **▲/▼** 键选择频道编辑，然后按 **OK** 键进入频道列表。

- 删除频道：**按遥控器上的红色键删除所选择的频道。

- 移动频道：按遥控器上的**绿色**键对准一个频道，按▲/▼键选择频道位置后，按**绿色**键确认。
- 收藏频道：选择一个频道后，按遥控器上的**黄色**键收藏频道，再按一次**黄色**键可取消收藏。
- 跳过频道：选择一个频道后，按遥控器上的**蓝色**键可跳过此频道，再按一次**蓝色**键可取消。



提示

- 按 MENU 键返回频道菜单。

信号信息

按▲/▼键，在频道菜单中选择信号信息，按 OK 键可查看信号信息（仅在数字电视模式下）。

软件升级 (OAD)

按▲/▼键，在频道菜单中选择软件升级 (OAD) 后，按◀/▶键选择打开或关闭。

OAD 调谐

打开软件升级 (OAD)，按 OK 键进行调节；按 ▶ 键退出调节。

软件升级 (USB)

按▲/▼键，在频道菜单中选择软件升级(USB)。利用 U 盘更新电视机软件。

锁定

按 MENU (菜单) 键，屏幕显示锁定 (LOCK) 图标。按◀/▶键选择锁定后，按 OK 键进入锁定菜单。在锁定系统中输入密码后，按 OK 键，再按▲/▼键选择开或关。

- **密码重置**：给电视机设置新密码。
- **节目锁**：按遥控器上的**绿色**键可锁定节目列表中的节目。
- **家长指引**：调整节目锁定，此功能便于家长锁定不适合其孩子观看的频道。



注意

- 如果您忘记了电视观看密码，请在锁定系统中输入“3448”。

时间设置

按 MENU (菜单) 键，屏幕显示时间图标。按◀/▶键选择时间后，按 OK 键进入子菜单。（时间指系统的当前代码流时间）

- **关机时间**：按▲/▼键选择关机时间，按 OK 键后按▲/▼键选择：关机时间模式、小时、分钟。
 - **关机时间模式**：按▲/▼键选择关机时间模式，再按◀/▶键选择电视机关机时间，比如：关闭、单次、每天、星期一～星期五等。
 - **小时**：按▲/▼键选择小时，然后按◀/▶键调整电视机的关机小时数。
 - **分钟**：按▲/▼键选择分钟，然后按◀/▶键调整电视机的关机分钟数。
- ★ **设置自选的电视机自动关机时间**（在 TV 模式下可用）。
- **开机时间**：按▲/▼键选择开机时间后按 OK 键，再按▲/▼键选择：开机时间模式、输入源、频道、音量。
 - **开机时间模式**：按▲/▼键选择开机时间模式，再按◀/▶键选择电视机开机时间，比如：关闭、单次、每天、星期一～星期五等。
 - **小时**：按▲/▼键选择小时后，按◀/▶键调整电视机的开机小时数。
 - **分钟**：按▲/▼键选择分钟后，按◀/▶键调整电视机的开机分钟数。
 - **输入源**：按▲/▼键选择输入源后，按◀/▶键设置电视机开机时的输入源信号。
 - **频道**：按▲/▼键选择频道后，按◀/▶键设置电视机开机时的频道。
 - **音量**：按▲/▼键选择音量后，按◀/▶键设置电视机开机时的音量。
- ★ **设置自选的电视机自动开机时间，并自动调到所选的电视机模式**（在 TV 模式下可用）。
- **睡眠定时**：按▲/▼键选择睡眠定时，按 OK 键后，按▲/▼键设置电视机的休眠时间。
- **时区**：按▲/▼键选择时区，按 OK 键后，按▲/▼/◀/▶键设置电视机的时区。

设置

- 按 MENU (菜单) 键，屏幕显示设置图标。按▲/▼/◀/▶键选择设置，再按 OK 键进入子菜单。
- 菜单语言：**按▲/▼键选择菜单语言后，按◀/▶键设置电视机的语言。
 - 音频语言：**按▲/▼键选择音频语言，按OK键后，按▲/▼/◀/▶键选择音频语言。
 - 字幕：**按▲/▼键选择字幕后，按◀/▶键开启或关闭字幕。
 - 字幕语言：**开启字幕后按▲/▼键选择字幕语言，按OK键进入，再按▲/▼/◀/▶键选择字幕语言。
 - 听力障碍：**按▲/▼选择听力障碍后，按◀/▶键开启或关闭听力障碍功能。
 - PVR 文件系统：**按▲/▼键选择 PVR 文件系统后，按OK键进入子菜单。
 - 选择磁盘：**按▲/▼键选择磁盘后，按OK键进入并选择记录文件的设备。
 - 检查 PVR 文件系统：**按▲/▼键选择检查 PVR 文件系统后，按OK键检查设备信息。
 - 格式：**按▲/▼键选择格式后，按OK键格式化 USB 设备。
 - 录制限制：**按▲/▼键选择录制限制后，按◀/▶键选择记录文件的限制时间。
 - 恢复用户默认设置：**按▲/▼键选择恢复用户默认设置，按OK键恢复出厂设置，按◀/▶键选择是或否，再按OK键确认此操作。
 - 卖场模式：**按▲/▼键选择卖场模式后，按◀/▶键开启或关闭卖场模式。



提示

- 按 MENU 键返回主菜单。

快速获取电视收视指南

按遥控器上的 TV GUIDE (导视) 键访问电视节目导视列表(在数字电视模式下可用)。

- 录制：**按遥控器上的红色键可录制节目，电视机显示录制机菜单。可选择频道和录制模式，设置开始时间和结束时间；然后按OK键确认。完成录制后，任务列表中会出现新的任务。

注意

- 自动模式不能设置录制时间。
- 前一天：**按遥控器上的绿色键查看前一天的节目信息。
- 后一天：**按遥控器上的黄色键查看后一天的节目信息。
- 提醒：**按遥控器上的蓝色键可提示节目。

录制选项

DTV 模式下，按遥控器上的红色键●，屏幕显示录制选项菜单后，电视机系统开始录制。

按遥控器上的■键可停止和退出录制。

退出录制后，按遥控器上的 REC LIST (录制列表) 键查看录制列表，您可按遥控器上的绿色键查看文件信息或按红色键删除文件，按OK正常播放所录制的文件。

注意

- 此功能需要连接 USB 设备，USB 设备必须采用 FAT32 格式。NTFS 格式不支持录制。每次录制的时间不得超过 6 小时。

录制选项菜单介绍

- ▶ 播放：**播放当前视频。
- ◀ 快退：**快速回放视频，按▶(播放)键正常播放视频。
- ▶▶ 快进：**快进视频，按▶(播放)键正常播放视频。
- ◀ 快退 30S：**回放 30 秒。
- ▶ 快进 30S：**快进 30 秒。
- II 暂停：**暂停视频。
- 停止：**停止录制并退出录制功能。

时移选项

DTV 模式下按遥控器上的▶(开始)键，屏幕显示时移选项菜单，节目暂停。按遥控器上的■键停止并退出时移功能。当您短时间离开节目时，时移功能可暂停并将正在播放的节目存到 U 盘中。当您重新开始播放时，节目可继续播放。

时移选项菜单介绍

- ▶ 播放：播放当前视频。
- ◀ 快退：快速回放视频，按▶（播放）键正常播放视频。
- ▶ 快进：快进视频，按▶（播放）键正常播放视频。
- ◀ 快退 30S：回放 30 秒。
- ▶ 快进 30S：快进 30 秒。
- II 暂停：暂停视频。
- 停止：停止录制并退出时移功能。

USB 媒体功能

将 USB 设备插入到电视机的 USB 接口中，按 SOURCE（信号源）键，电视显示信号源菜单。按◀/▶键选择 USB，然后按OK键进入 USB 菜单。

注意：USB设备文件格式为 NTFS、FAT 或 FAT32。USB 端口连接外部设备的电流超过 500mA 会对电视机造成损害。如果 USB 设备在运行中，不能立刻拔出，否则会损害电视机或 USB 设备系统。

媒体播放器 UI 图标介绍

• 图片播放器菜单选项

- ◀：播放上一张图片。
- ▶：播放下一张图片。
- ▶：暂停/播放幻灯片。
- ：退出图片窗口。
- ⊕：设置重复模式：重复零张，重复单张，重复所有。
- ☰：显示图片播放列表。
- ①：查看图片信息。
- ②：随机播放开启或关闭。
- ⑤：播放背景音乐。
- ⑥：向右旋转 90°。
- ⑦：向左旋转 90°。
- ⑧：放大图片。
- ⑨：缩小图片。
- ⑩：移动图片。

• 音乐播放器菜单选项

- ◀：播放上一首音乐。
- ▶：播放下一首音乐。
- ▶：暂停/播放音乐。

- ：退出音乐窗口。
- ◀：快速回放音乐，按▶（播放）键正常播放音乐。
- ▶：快进音乐，按▶（播放）键正常播放音乐。
- ⊕：设置重复模式：重复零首，重复单首，重复所有。
- ☰：显示音乐播放列表。
- ①：查看音乐信息。
- ②：设置 A-B 重复播放，设置 A 点和 B 点，则在 A 和 B 之间重复播放音乐。
- ③：随机播放开启或关闭。
- ④：开启或关闭音乐声音。
- ⑤：选择音乐的播放时间点。

• 视频播放器菜单选项

- ◀：播放上一部视频。
- ▶：播放下一部视频。
- ▶：暂停/播放视频。
- ：退出视频窗口。
- ◀：快速回放视频，按▶（播放）键正常播放视频。
- ▶：快进视频，按▶（播放）键正常播放视频。
- ⊕：设置重复模式：重复零部视频，重复单部视频，重复所有。
- ☰：显示视频播放列表。
- ①：查看视频信息。
- ②：随机播放开启或关闭。
- ③：设置 A-B 重复播放，设置 A 点和 B 点，则在 A 和 B 之间重复播放视频。
- ▶：慢速播放视频，降低播放速度，您可按▶（播放）键正常播放视频。
- ▶：向前步进播放视频，一步一步地播放视频，您可按▶（播放）键正常播放视频。
- ⑤：选择视频的播放时间点。
- ⑥：放大图像。
- ⑦：缩小图像。
- ⑧：选择视频的纵横比，比如：自动、4:3、全屏。
- ⑨：移动图片。



提示

- 文本操作和图片操作一样，具体请参看图片操作步骤。您也可以按遥控器上的▶、◀、▶、II、■键进入媒体播放器；按 INFO 键屏幕显示工具栏。

6 产品信息

产品信息可能会随时变更，恕不另行通知。有关详细产品信息，请转到 www.philips.com/support。

显示分辨率

计算机格式

- 分辨率-刷新率:
 - 640 × 480 60Hz
 - 800 × 600 60Hz
 - 1024 × 768 60Hz
 - 1360 × 768 60Hz
 - 1920 × 1080 60Hz

视频格式

- 分辨率-刷新率:
 - 480i-60Hz
 - 480p-60Hz
 - 576i-50Hz
 - 576p-50Hz
 - 720p-50Hz, 60Hz
 - 1080i-50Hz, 60Hz
 - 1080p-50Hz, 60Hz

多媒体

- 支持的存储设备: USB (仅支持 NTFS、FAT 或 FAT 32 USB 存储设备。)
- 支持的多媒体文件格式:
 - 图像: JPEG
 - 音频: MP3
 - 视频: MPEG 2/MPEG 4, H.264

声功率

- 43": 8W × 2
- 50": 8W × 2

固有分辨率

- 43": 1920 × 1080
- 50": 1920 × 1080

调谐器/接收/传输

- 天线输入: 75Ω 同轴 (IEC75)
- 电视系统:
ATV: PAL, SECAM, I, D/K, B/G, L
DTV: DVB-T/T2.

遥控器

- 电池: 2 × AAA

电源

- 主电源:
100–240V~, 50/60Hz
- 待机能耗:
≤0.5W
- 环境温度: 5–40 °C
- 功耗:
 - 43": 75W
 - 55": 110W

支持的电视机安装托架

要安装电视机，请购买 Philips 电视机安装托架或符合 VESA 标准的电视机托架。为避免损坏电缆和插口，请确保电视机背面与墙壁之间至少保留 2.2 英寸或 5.5 厘米的间隙。



警告

- 请按照随电视机安装托架一起提供的所有说明操作。TP Vision Europe B.V. 对由于电视机安装不当而造成事故、人身伤害或损坏概不负责。

电视屏幕尺寸	需要的点距 (mm)	需要的安装螺钉
43"	400 × 200	4 × M6
50"	200 × 200	4 × M6

7 故障排除

本节介绍常见问题及其解决方案。

一般电视问题

电视无法开机：

- 从电源插座上拔下电源线插头。待一分钟后再重新连接上。
- 检查电源线已牢固连接。

遥控器操作不正常：

- 检查遥控器电池的+/-极安装正确。
- 如果遥控器电池耗尽或泄露，请予以更换。
- 清洁遥控器和电视传感器镜头。

电视菜单显示语言错误：

- 将电视菜单更改成想要的语言。

打开/关闭电视至待机状态时，听到电视机箱中发出吱吱声：

- 无需执行任何操作。吱吱声是电视冷却和预热时正常伸缩发出的正常声响。这不会影响性能。

电视频道问题

上一个安装的频道没有出现在频道列表中：

- 检查选择的频道列表正确。

画面问题

电视已打开，但没有画面：

- 检查天线已正确连接到电视。
- 检查正确的设备被选作电视信号源。

有声音没画面：

- 检查画面设置正确。

天线连接造成电视接收信号不好：

- 检查天线已正确连接到电视。
- 扩音器、未接地的音频设备、霓虹灯、高层建筑和其它巨形物体会影响接收质量。如果可能，请尝试通过改变天线方向或将上述设备远离电视来改善接收质量。

- 如果只有一个频道的接收效果差，请微调此频道。

所连设备的画面质量差：

- 检查设备连接正确。
- 检查画面设置正确。

画面不适合屏幕，太大或大小：

- 尝试使用不同的画面格式。

画面位置不正确：

- 有些设备中的画面信号可能无法正确适合屏幕。请检查该设备的信号输出。

声音问题

有画面，但声音质量差：

- 检查所有线缆连接正确。
- 检查音量未设置为 0。
- 检查声音没有静音。
- 检查声音设置正确。

有画面，但只有一个扬声器有声音：

- 检查声音平衡被设置为中间。

HDMI 连接问题

HDMI 设备有问题：

- 请注意，HDCP（高带宽数字内容保护）支持可能会延迟电视显示 HDMI 设备中内容的时间。
- 如果电视不识别 HDMI 设备，并且不显示画面，请尝试将信号源从一个设备切换另一个后再重新切换回。
- 如果声音断断续续，请检查 HDMI 设备的输出设置是否正确。

计算机连接问题

电视上的计算机显示不稳定：

- 检查您的 PC 使用支持的分辨率和刷新率。
- 将电视画面格式设置为无压缩。

联系我们

如果问题无法解决, 请访问以下网站参阅有关本产品型号的常见问题与解答:

www.philips.com/support

如果问题仍然未解决, 请联系当地的 Philips 客户服务中心。

警告

- 请勿尝试自行维修电视机。这可能会造成严重人身伤害、对电视造成无法挽回的损坏, 或者使保修失效。

注意

- 在您联络 Philips 客户服务中心之前, 请记录电视机的型号及序号。这些号码印刷在电视机的背面/底部以及包装上。



All registered and unregistered trademarks are property of their respective owners. Specifications are subject to change without notice. Philips and the Philips' shield emblem are trademarks of Koninklijke Philips N.V. and are used under license from Koninklijke Philips N.V.

2017 ©TPVision Europe B.V. All rights reserved.
philips.com

